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2021 年 4 月

目 录

1. 重要提示	3
2. 公司概况	3
2.1 公司简介	3
2.2 组织结构图	3
3. 公司治理	4
3.1 治理结构	4
3.2 治理信息	8
4. 经营管理	9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9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0
4.3 市场分析	11
4.4 内部控制	11
4.5 风险管理	13
4.6 绿色信托	17
4.7 企业社会责任	17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18
5.1 固有资产	18
5.2 信托资产	23
6. 会计报表附注	24
6.1 合并会计报表	24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24
6.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3
6.4 或有事项说明及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33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33
6.6 关联方及其交易的披露	36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38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39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39
7.2 主要财务指标	39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39
8. 特别事项揭示	39
8.1 前五大股东变动情况及原因	39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39
8.3 变更注册资本、住所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39
8.4 重大诉讼事项	39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情况	39
8.6 对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简要说明整改情况	39
8.7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39
8.8 报告期内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40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异议。

1.3 本公司董事长姚江涛、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周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和完整。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AVIC Trust Co., Ltd.

2.1.2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2.1.3 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 1009 号航信大厦

邮编：330038

互联网网址：www.avictc.com

电子邮箱：zhxt@avictc.com

2.1.4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罗国华

办公电话：0791-86667992

办公传真：0791-86772268

电子邮箱：zhxt@avictc.com

2.1.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1.6 年报备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 1009 号航信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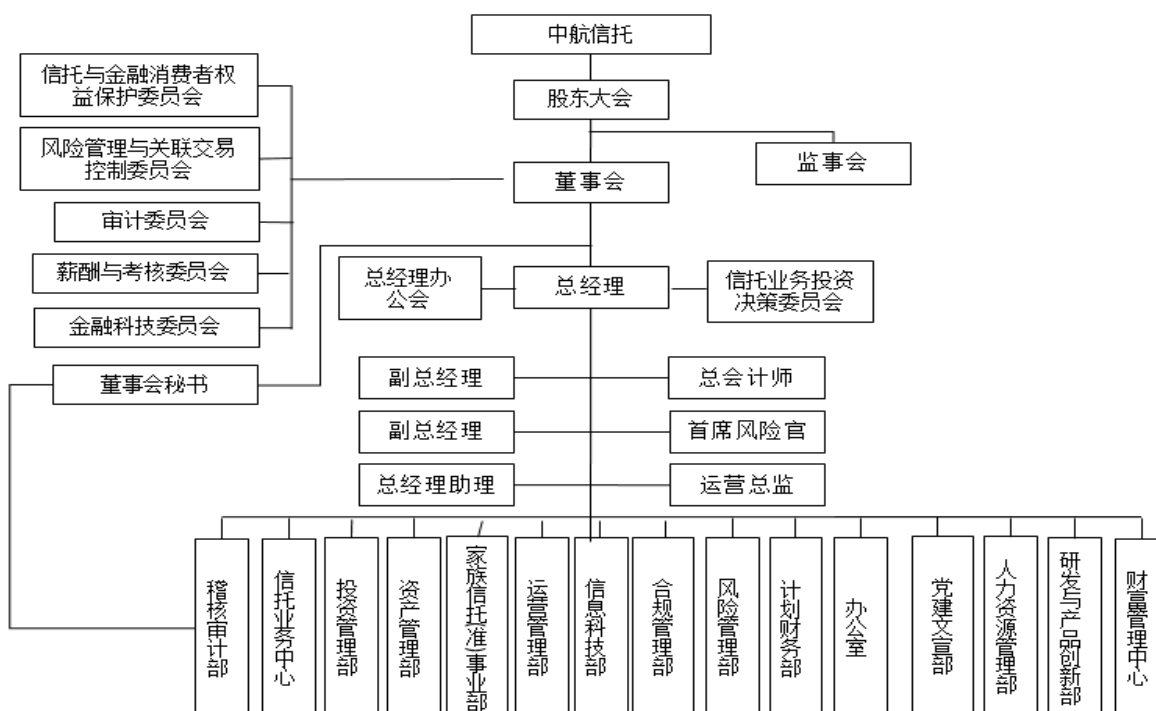
2.1.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工体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A 座 25 层

2.1.8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六层

2.2 组织结构图



3. 公司治理

3.1 治理结构

3.1.1 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465726.71 万股，实收资本 465726.71 万元，股东单位共 2 家，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万股)	比例 (%)	法人 代表	注册 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85,286.05	82.73	姚江涛	120.21 亿元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中航资本大厦 42 层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的重要金融投资平台，主要经营业务为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80,440.66	17.27	黄三光	新币 137.5 亿	65 Chulia Street #09-00 OCBC Centre Singapore 049513	华侨银行及其子公司向客户提供全方位商业银行、专业金融和财富管理服务，包括个人业务、公司业务、投资业务、私人银行业务、交易银行业务、资金业务、保险、资产管理和股票经纪业务。
合计	465,726.71	100				

注：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705）的控股子公司，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1.2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表 3.1.2.1（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该职务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 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姚江涛	董事长	男	58	2016 年 4 月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73	东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现任中航资本董事长、总经理；中航信托董事长
张戈	董事	男	46	2013 年 10 月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73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中航资本纪检审计部部长
贾鸿鹏	董事	男	41	2018 年 5 月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73	对外经贸大学工商管理学专业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中航资本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于庆伟	董事	男	44	2019 年 4 月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73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飞机设计专业学士，现任中航证券首席战略官
林文坚	董事	男	57	2013 年 10 月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17.27	新加坡国立大学会计学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此前任华侨银行高级执行副总裁，现已离任。

注：林文坚先生于 2021 年 2 月辞去中航信托董事职务。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该职务时间	工作单位	简要履历
朱武祥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年8月	清华大学	数量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胡援成	独立董事	男	68	2018年4月	江西财经大学	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资深教授、博士生导师

注：杨涛先生于2020年12月辞去中航信托独立董事职务

表 3.1.2.3（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信托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职责，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朱武祥	主任委员
		姚江涛	委员
		林文坚	委员
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监督、评估公司的风险管理状况，提出完善风险管理意见，监督、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胡援成	主任委员
		姚江涛	委员
		于庆伟	委员
审计委员会	负责监督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	胡援成	主任委员
		张戈	委员
		于庆伟	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与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姚江涛	委员
		贾鸿鹏	委员
金融科技委员会	探索科技与信托的充分融合，不断创新信托产品与服务，致力于服务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贡献力量。	朱武祥	委员
		于庆伟	委员

注：公司原独立董事杨涛于2020年12月辞去在我司担任的全部职务，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金融科技委员会主任委员均暂时缺额。

3.1.3 报告期末，公司监事、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该职务时间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刘明志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20年4月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2.73	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现任中航信托监事会主席
廖晓春	监事	男	58	2018年1月	职工监事		旅游管理大专毕业，现任中航信托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杨志芳	监事	男	40	2018年1月	职工监事		法学专业硕士,现任中航信托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陈君枫	监事	女	37	2020年11月	职工监事		法学专业硕士,现任中航信托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
邓剑锋	监事	男	65	2020年11月	外部监事		经济学在职硕士,现已退休

注: 1. 监事会下未设专业委员会; 2. 邓剑锋先生于2021年2月辞去中航信托外部监事职务。

3.1.4 报告期末,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分管领域	任该职务时间	金融从业年限	简要经历 (近十年从业机构及任职)	学位	专业	年龄
周祺	男	总经理、 总会计师	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总经理办公会, 主管计划财务工作	2019年11月	23	2010.01-2012.09 任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2.09-2018.06 任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8.07-2019.10 任中航信托总会计师 2019.11 至今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硕士	工商管理	55
罗国华	男	董事会秘书	协助管理稽核审计, 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具体工作	2009年12月	33	2009.12 至今中航信托董事会秘书	硕士	工商管理	57
魏颖晖	男	副总经理	协助管理信托业务	2013年10月	25	2010.01-2012.04 任中航信托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 2012.05-2013.04 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兼信托业务一部总经理 2013.05-2013.10 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 2013.10 至今任中航信托副总经理	硕士	工商管理	49
范华	女	副总经理	协助管理财富管理业务	2017年10月	33	2010.09-2014.0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4.09 至 2017.10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7.10 至今 任中航信托副总经理	硕士	货币银行学	55
李鹏	男	副总经理	协助管理信托业务	2019年7月	24	2009.12-2014.08 历任中航信托信托业务一部信托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4.08-2019.06 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 2019.07 至今任中航信托副总经理	硕士	MBA	44

张瑰	女	副总经理	协助管理信托业务	2020年6月	16	2005.07--2010.04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理财服务中心项目经理 2010.05--2020.06 中航信托股份上海业务部总经理助理、上海业务二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业务总监 2020.06 至今任中航信托副总经理	硕士	会计学	44
郭若强	男	首席风险官	协助管理风险与合规,主持业务评审会	2010年9月	29	2007.05-2010.09 任新加坡华侨银行信用风险管理处副总裁 2010.10 至今任中航信托首席风险官	硕士	应用金融	56
严固	女	总经理助理	协助管理信托业务	2018年6月	33	2010.01-2012.11 任中航信托西南业务部总经理 2012.12-2018.06 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先后兼任西南业务部总经理、成都业务部总经理 2018.06 至今 任中航信托公司专员、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成都业务部总经理	学士	农业财务	53
刘文庆	男	总经理助理	协助管理行政办公、对外联系沟通方面工作	2015年8月	32	2003.10-2015.04 历任江西银监局任办公室副主任,政策法规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新余银监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等职务 2015.04-2015.08 江西银监局城商处处长 2015.8 至今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	本科	经济学	52
叶海涛	女	运营总监	协助管理运营管理工作	2017年4月	25	2010.01-2012.08 任中航信托计划财务部会计、副总经理 2012.09-2017.04 历任中航信托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7.04-2018.05 任中航信托运营总监兼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2018.06 至今任中航信托运营总监	本科	经济管理	50
姜燕	女	总经理助理	协助管理家族信托工作	2019年4月	22	2011.01-2011.04 中国农业银行伦敦子行筹备组成员 2011.05-2013.05 花旗集团交易员 2013.06-2018.12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8.12-2019.03 任中航信托家族信托(准)事业部总经理 2019.04-至今任中航信托总经理助理兼家族信托(准)事业部总经理	硕士	国际金融	46

3.1.5 公司员工

报告期末,公司信托业务从业人员 478 人,具体分布如下: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0-30	138	28.87%
	30-40	262	54.81%
	40-50	53	11.09%
	50 以上	25	5.23%
学历分布	博士	8	1.67%
	硕士	322	67.36%
	本科	134	28.03%
	专科	12	2.51%
	其他	2	0.42%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16	3.35%
	固有业务人员	4	0.84%
	信托业务人员	313	65.48%
	其他人员	145	30.33%

3.2 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股东会）情况

4月27-2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股东大会（2019年度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等5个议案。

11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增补外部监事的议案》及《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3.2.2 年度内召开董事会情况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①董事会本年度召开会议情况

2月24日，召开三届董事会十三次会议，同意聘任张瑰为公司副总经理，待取得任职资格后正式履职，其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1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参与天风证券配股。

4月10日，召开三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按照成本合理、按需操作、市场化运作的原则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开展流动性支持业务、资产收购业务，并以不超过80亿元的固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金融产品、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为与信保基金开展的相关业务提供增信。同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增加“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及时审查关联交易，控制关联交易风险”等相关职责。

4月27-28日，召开三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听取了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风险与合规管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审计工作等报告，审议通过了《中航信托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中航信托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稿）》《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19年度报告披露等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航信托2019年度股东评估报告》以及《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9个议案。

7月22日，公司召开三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一定额度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业务，包括二级市场股票投资、新股申购、一级半证券市场投资、基金组合投资等业务。

11月27日，中航信托召开三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关于2020年度困境资产核销的议案》《关于2021年增资扩股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②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认真履行职责，参加了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有关问题的审议，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任免、重大事项变更等重要事项积极发表意见；持续关注公司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切实维护受益人利益，为公司保持健康快速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本报告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其中，现场表决会议3次，通讯表决会议2次，独立董事参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现场会议	通讯表决	授权	缺席
朱武祥	3	2	0	0
胡援成	3	2	0	0
杨涛	3	2	0	0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积极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的工作汇报，开展各项调研等活动，有效实现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监督。监事会本年度召开会议情况：

4月27日，召开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听取了《公司2019年经营班子工作报告》，审查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风险与合规报告》《公司2019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稿）》《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报告》《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4月29日，召开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刘明志先生担任公司三届监事会主席。

7月17日，召开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总结了监事会2020年上半年主要工作，并对下半年工作做出安排部署。

11月9日，召开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例会），通报了公司1-10月经营发展情况与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监事会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优化董监高履职评价体系的议案》，同时对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进行研究。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管层按照《公司法》、《信托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使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维护股东利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大二中、三中、四中、五中会议精神、积极落实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和监管要求，积极融入、参与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以“持续转型、优化组织、防化风险、稳健发展”为经营方针，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管理，立足受托人定位，积极推动转型发展，坚持开展信托本源业务，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深化合规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稳健发展，为“十三五”圆满收官和“十四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成为“备受信赖 专业领先 广获尊重的金融整合服务商”

4.1.2 经营方针

持续转型、优化组织、防化风险、稳健发展

4.1.3 战略规划

以实现可持续增长和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积极践行 ESG 理念，塑造另类投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三大战略业务的核心能力与专业品牌，及与之相匹配的组织运营体系，通过智慧与资源的整合，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全方位的金融解决方案。实现客户、社会、股东和员工“四位一体”的分享型价值创造和价值增长。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业务分为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其中，信托业务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另类投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业务；固有业务主要包括贷款、金融产品投资和金融股权投资业务。

4.2.1 信托业务

4.2.1.1 另类投资业务

凭借对行业和领域的专业化认知与运营能力，通过设计产品结构，创设金融产品，并作为管理人控制风险，将募集资金投资运用于特定企业或项目，取得融资固定收益或分享企业成长收益。

4.2.1.2 资产管理业务

以金融资产为配置对象，按照一定的配置策略创设金融产品，对资产进行管理和运用，形成投资组合，为客户获取长期、稳定的收益回报。

4.2.1.3 财富管理业务

依托在账户管理、财产独立、风险隔离等方面的制度优势和服务能力，为高净值个人客户、金融机构及工商企业提供专业化的财富管理解决方案，以及资产管理服务以外的资产流转，资金结算，财产监督、保障、传承、分配等受托服务的信托业务。

4.2.2 固有业务

4.2.2.1 贷款

为优质企业提供自有资金贷款等综合金融服务，通过动产质押、房产抵押、土地抵押和连带责任担保等增信方式审慎开展贷款业务，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

4.2.2.2 金融产品投资

主要以信托产品投资和债券交易业务为主。公司坚持稳健性原则，谨慎投资，在该类业务上保持平稳发展，逐步拓展投资范围，合理配置资金，满足流动性需求。

4.2.2.3 股权投资

均为金融股权投资，对公司优化固有资产配置、获得长期稳定投资收益、拓展信托业务合作、加强客户积累、提升品牌形象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4.2.3 主要业务的资产组合与分布

4.2.3.1 固有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3.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235,058.03	14.16%	基础产业	38,122.04	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421.46	72.51%	房地产业	110,231.65	6.64%
贷款及应收款项等	93,137.13	5.61%	证券市场	226,786.14	13.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200.00	6.70%	工商企业	506,305.68	30.51%
固定资产	6,987.39	0.42%	金融机构	332,112.89	20.01%
其他	9,904.98	0.60%	其他	446,150.60	26.88%
资产合计	1,659,708.99	100.00%	资产合计	1,659,709.00	100.00%

4.2.3.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3.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产	1,282,628.27	1.92	基础产业	5,842,049.45	8.76
贷款	20,649,983.89	30.98	房地产	11,636,271.10	17.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7,184.09	3.37	证券市场	9,622,135.63	14.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71,478.90	28.76	实业	14,980,866.14	22.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81,642.61	3.12	金融机构	4,821,966.60	7.23
长期股权投资	10,825,168.72	16.24	其他	19,749,727.65	29.63
其他	10,394,930.09	15.60	-	-	-
信托总资产	66,653,016.57	100.00	信托总资产	66,653,016.57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宏观环境分析

当前，我国发展的内部条件和外部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2020年，尽管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社会经济发展带来严重冲击，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持续推进，市场预期向好，中国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更是如期全面完成。立足新阶段，可看到的是“十四五”期间甚至未来更长的15年间，随着我国“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构建与完善，市场也正孕育着新的发展机遇。

4.3.2 影响公司发展的因素

2020年，信托业监管继续补齐制度短板，引导信托回归本源，坚守受托人行业定位，推动信托业持续深化转型发展，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调整，行业高质量发展可期。

展望2021年，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仍旧复杂多变，金融供给侧改革将持续深化，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生态都将持续涌现，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必将给持续转型发展中的信托业增添新动力。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4.4.1.1 内部控制环境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构建了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分工明确并相互制衡、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分别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进行监督。董事会下设信托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金融科技委员会5个专门委员会，加强对公司发展战略、高管任职与考核、重大投资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和监督，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公司设立了科学、规范的机构及岗位，包括信托业务中心、资产管理部、财富管理中心、家族信托（准）事业部、投资管理部等业务部门，及办公室、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纪检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等中后台部门；明确界定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建立了相应的授权、检查和问责制度，确保不相容岗位的相互分离及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能；设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架构，并制定各层级之间的控制程序，保证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下达的指令能够被严格执行。

4.4.1.2 内部控制文化

①牢固树立“业务发展、内控先行”的内控合规文化理念。公司坚持以业务为中心，以内控为保证，坚持业务开拓与内控监督并重。通过多种形式和手段，强有力持续不断地将合规文化理念灌输、渗透给公司全体员工，营造和培育“高度重视、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全程控制”的内控环境和合规文化氛围。

②建立健全内控教育培训长效机制。通过分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组织合规文化理念和制度的学习培训，让员工明确工作权限、责任和义务，切实将内控制度要求渗透、覆盖到各项业务全过程，强化员工警惕风险、识别风险、正视风险、管理风险、合理承担风险的意识，使之成为员工自觉遵循的准则。

③强化人本理念，注重权、责、利相结合。在内控机制中实行“人性管理”，并作为内控活动的核心，充分发挥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同时，提高内部控制与员工的价值关联度，

把内部风险控制与员工的自身利益和推动发展密切联系起来，激发员工的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

④强化制度约束，主动合规。在营造合规文化的过程中强化制度约束，完善和落实问责制，真正体现制度的威慑力。同时倡导主动发现和暴露合规风险隐患或问题，并在业务政策、操作程序上进行相应改进，通过合规与监管的良性有效互动，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4.4.2 内部控制措施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工作，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协调内部控制的相关事宜。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运营管理部等部门积极开展对内部控制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工作。其中：合规管理部负责合规审查，风险管理部负责对项目的事前审查、事中风险监控；运营部负责全面信托项目的放款及存续期管理等；稽核审计部负责内部审计，对财务收支情况、内控制度的落实、项目运作等进行审计检查。

为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经营的效果和效率，公司在成立之初就按照《公司法》以及《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涵盖了业务拓展、风险管理、合规管理、财务管理、行政管理、信息披露等较为完整的内控制度体系，建立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董事会对经营班子、经营班子对公司员工的分层次激励约束机制及问责机制，有效地保证了经营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规划的实施。随着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及监管政策的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信托业务、人力、信科、行政等相关制度新增及修订共计 70 余项。梳理流程 322 条、合并删除 109 个、优化节点 72 个。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交流、反馈机制和平台，使公司治理层、经营管理层可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风险情况，相关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相关员工，部门和员工的各项工作和反馈信息能顺畅到达经营管理层。

报告期内，通过召开总经理办公会、信托业务投资决策会、季度工作会、各部门工作例会以及不定期的全体员工大会等，确保公司决策层的战略、政策、制度及相关规定等信息能够及时传达给公司员工；电子办公 OA 系统、电子邮件系统、企业即时通讯 APP 等信息交流平台的建立，使公司员工及时向各级管理层报告业务经营、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公司通过编制工作简报、官方微信号、视频号、官方网站、媒体宣传等渠道使公司内、外部人员均能快速了解公司最新动态及最新产品的信息。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4.4.4.1 总体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能够确保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

①随着内部控制环境与文化的不断完善，公司形成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治理机制，形成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员工拥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较强的诚信意识。

②内部控制职责分工合理、科学，各业务制度和程序全面、系统；各部门、各岗位之间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特别是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之间相互独立相互分离的设置，能确保固有业务风险和信托业务风险的有效隔离；各种会计账表、统计信息控制真实、完整；应急制度及法律风险控制措施安全、有效。

③信息交流与沟通顺畅。信息共享、信息交流和信息反馈机制贯穿于公司管理和业务活动各环节，各部门、各岗位信息传递顺畅及时，真实可靠。

④监督与纠正机制有效。公司对内部控制整体有效性施行日常监督，通过内部和外部审计，及时发现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缺陷，并及时整改、纠正。

4.4.4.2 内部控制存在问题及改进计划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内控建设须审时度势、持续完善，特别是当前外部环境、相关政策变化较快，内控体系需要针对不断变化的形势进行相应的改进；内控制度执行个别环节需要加强；全员内控意识和专业能力需要持续提升等。今后，公司将主要从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提

升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力度、强化相关人员业务水平等方面加大力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4.5.1.1 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根据自有资金和信托资金在运作过程中的特点，通过对风险类型分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其它风险等，其中最主要的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4.5.1.2 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

全面性原则：风险管理工作须包含公司所面临的所有风险类型，覆盖公司所有部门和岗位，并渗透到各项业务的每一个操作环节。

相互制衡原则：部门和岗位设置权责分明、相互牵制，各项业务操作环节交叉控制或监督，防止操作失误或舞弊发生。

一致性原则：风险管理策略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有机结合，与公司长期发展目标相一致；

时效性原则：业务发生时能及时准确识别、控制和管理风险；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发生变化时，能适时适度调整风险管理措施。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逐步建立完备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设定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标准，使风险管理工作更具客观性和可操作性。

公司注重风险控制管理，坚持积极稳健的经营原则，规范运作，审慎经营；通过开展风险识别、风险控制和风险应对等风险管理流程，逐步形成“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风险管理规程，制定了系统的风险控制制度；在全面梳理、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前提下，以业务板块为风险管理维度，不断提高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公司将进一步运用现代风险管理控制手段和技术，深度结合公司金融科技规划、着力提升智能风控水平，积极探索信息技术来为风险管理赋能，不断改进和提高风险控制管理质量和水平。

4.5.1.3 公司风险管理政策

4.5.1.3.1 风险管理制度

为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安全稳健运行，公司按照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目的，建立了以董事会、高管层、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及信托业务部门为四道防线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并形成了自我完善的制度升级机制体制，力求做到风险管理的全流程、全范围覆盖，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经济形势、监管政策、信托行业变化及业务发展要求，适时制定、修订了包括《全面风险管理指引》《房地产业务操作指引》《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信托业务评审会制度》等十三项制度及指引，进一步强化了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建设的全面性，促进各项业务文件、持续、快速发展。

4.5.1.3.2 风险管理流程

公司的风险管理流程是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载体，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决策、风险监控和报告、风险处置，既包含公司层面的风险管理过程，也包含某一项业务中某一个环节的风险管理过程。公司已实现业务开展过程中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风险管理体系，有效将风险管理流程嵌入业务过程中并形成闭环管理，实现各项风险管理活动的良性循环。同时，公司制定、下发并组织学习《受托人尽职管理操作手册》，不断优化梳理流程，加强全流程风险管控，保障项目全周期的风险监测，提升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对现行信托业务项目评审及决策流程进行了适当的优化调整，在“业务评审管理中心”设立基础上，强化评审、决策委员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评审、决策的专业性、独立性与客观性。

4.5.1.3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与职责

公司已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下设委员会、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为主体的四个层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第一层架构由股东会搭建，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包括：决定公司长期和年度经营方针、经营目标，决定公司重大决策，审批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年度预决算方案等公司重大方案。

第二层架构由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搭建，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就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对股东会负责。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包括：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审批公司高风险、大额、创新项目的风险控制方案，确定公司可以承受的风险水平等。董事会下

属专门委员会中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风险管理职责为审议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审批公司风险管理年度报告，确认公司整体风险偏好，评估公司整体风险状况，督促经营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评价并监督公司风险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以及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尽职情况。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授权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活动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

第三层架构由经营管理层及下设委员会搭建，经营管理层就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对董事会负责。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包括：组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政策，执行董事会制定的风险战略、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及合规管理情况，对公司各个层面实施风险评估。经营管理层下设的业务评审会及投资决策委员就业务方案的法律合规性、操作可行性、风险可控性进行评审与决策，并对经营管理层负责。

第四层架构由风险管理职能部门搭建，包括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稽核审计部、运营管理部等中后台部门及业务部门。中后台部门通过业务方案审核、过程监控、账务管理、证照及档案管理等方式，负责对其职权范围内的各项风险进行管理，同时对业务部门负责管理的风险管理事项进行平行监控，监督各项风险管理措施的落实。其中，风险管理部执行风险管理职能，具体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公司风险防范、监控体系，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并监督执行情况；负责公司各业务风险的日常管理，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各类风险实施有效的事前评估（包括风险识别和风险评估）和过程监控，有效控制和化解公司运营风险。合规管理部分析和评价法律政策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并提出法律合规意见和建议。负责从合法性、合规性的角度参与各项业务产品设计和业务方案改进；审核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定；审核业务中涉及的法律文本的合法性、合规性；审查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法律合规问题，提供审查意见供公司经营管理层决策。运营管理部负责执行项目存续期管理工作，按项目管理计划书、项目交易文件对项目存续期非本部门执行的事务性工作监督，承担项目存续期风险预警、监控和报告职责。稽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业务运行过程与结果进行独立的审计检查与监督，对公司风险管理运行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与评价，对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及业务部门能否按有关规定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及其工作效果进行监督，促进公司改进风险管理体系；通过评价内部控制的效率与效果，促进内部控制持续改善，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履行检查与评价、咨询与服务的职能。各业务部门承担一线风险管理职责，按照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与业务操作流程开展各项业务，在尽职调查、产品设计、资金募集、贷后投后管理、信息披露、终止清算等整个业务过程中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法律政策风险等主要业务风险进行日常管理。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公司存续信托项目面临的主要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按时履约的可能性对公司业务经营所造成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在贷款、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同时，当信用风险发生时，如受托人没有尽职管理、安排预算不恰当时，或信托项目违法违规未能如期执行时，会导致发生流动性风险。

公司在加强信用风险管理方面，能够严格落实监管政策和指导要求，及时调整和完善业务政策，持续推动制度建设，严把业务流程标准，强化存续期管理和风险监测、分析。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在业务经营中，因市场参数的波动而产生的风险，主要表现为由于股价、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因素变动而造成固有财产或信托财产损失的风险以及对公司盈利能力、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证券投资类产品主要投向固收市场和权益市场，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的冲击和疫情后的经济复苏是经济发展的主线。在固收市场方面，2020年以来，疫情反复、全球性封锁、美股熔断、宽财政政策及永煤信用违约等事件的共同影响下，固收市场大开大合，从牛陡走向熊平，疫情及政策是债券市场主线。公司紧抓业务机遇、积极开拓、不断创新创设，根据市场风险状况及时调整持券仓位，确保产品稳健运行，总体来看公司固收类资管产品面临的市场风险总体可控。在权益市场方面，虽然受到疫情冲击，但是得益于国内出色的疫情防控能力，经济快速复苏，2020年A股各大指数全面上行，头部企业对应指数亦表现突出，沪深300、上证50、科创50等板块也均有不错的涨幅。公司固有及信托业务对证券二级市场采取较为保守态度，采取组合投

资的风险回避手段开展业务，同时针对优质客户、标的发展定向增发项目机会，股票投资业务运行稳健、风险可控。考虑到市场波动对持有标的存在一定影响，证券价格下跌会对公司该类项目价值带来不利因素。

公司密切关注各类市场风险，及时调整产品战略，勤勉尽职履行受托人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风险可控，未发生因市场风险造成的损失。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流程制度不完善或失效，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欺诈等问题，公司信息系统出现故障导致业务无法进行，公司没有充分及时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未能及时做出应有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公司未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或无法出具有效证据证明自己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等。操作风险广泛存在于公司所有业务活动中，公司通过规范各项业务流程、加强内控等手段、完善信息系统以管理操作风险，同时通过明确操作风险责任部门的方式，提升公司信托项目的独立管理能力，降低了公司操作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操作风险造成的损失。

4.5.2.4 合规风险状况

合规风险是指因未能遵循法律、监管规定、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重大监管处罚、重大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合规风险造成的损失。

4.5.2.4 流动性风险状况

流动性风险主要是非现金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和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前者是指非现金资产不能按现有市场价值及时变现而导致损失的可能性，后者是指现金流不能满足支出的需求而使资产提前进行清算，从而使账面潜在损失变为实际损失。

2020年，在我国经济去杠杆、金融强监管、经济结构调整等宏观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的背景下，公司各业务条线未发生重大流动性兑付危机，流动性风险可控。

4.5.2.5 其他风险状况

其它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声誉风险等。声誉风险是由于公司内部管理或服务出现问题而引起自身外部社会名声、信誉和公众信任度下降，从而对公司外部市场地位产生消极和不良影响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其他风险造成的损失。

4.5.2.6 净资本管理状况

2020年末公司净资产139.34亿元，净资本121.15亿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89.30亿元，净资本与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之比为135.67%，净资本与净资产之比为86.94%。各项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政策要求。

4.5.3 风险管理措施

4.5.3.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对信用风险采取以下措施：

①科学评审、审慎决策，推进各类业务准入指引建立健全，严格按照业务流程、制度规定和相应程序开展各项业务，确保决策者充分了解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

②加强事前对交易对手（项目）的尽职调查，及时更新尽职调查模板和尽职调查清单。公司遵循项目选择“三优”标准，并在项目正式提交业务决策委员会之前，由业务部门将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原件核实，确保资料的真实性。

③审贷严格分离，认真落实贷款担保措施，主要选择信用等级高的机构作为保证人；聘请外部独立机构客观、公正地评估抵押品，严格控制贷款本金与不同抵押品价值之比。

④加强业务的过程管理，运营管理部 and 风险管理部持续跟踪交易对手经营现状、项目建设进度、项目去化率、还款归集等重大事项，实施投中和投后的风险评估和风险预警措施。同时结合各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的常规检查和重点抽查，形成项目检查报告，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信用风险。

⑤风险管理部牵头，首席风险官主持召开月度风险分析会，对到期前项目提前介入，及早制定应对措施。

⑥通过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及各项资产损失准备金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⑦持续完善和健全风险管理方面的制度。

4.5.3.2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对市场风险采取以下措施：

①设立专门研发部门，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及市场风险水平，对宏观经济走势、政策变化、投资策略演变及其他影响市场变化的因素进行持续分析研究，为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分析标的所在行业市场容量、市场细分、市场化程度等基本情况，研判行业发展前景及成长性，规避限制类行业和相关项目。

②制定市场准入标准，严格实施资产入池管理要求并动态更新，密切关注历史数据中的不正常波动，以求发现潜在风险并及时调出资产池。③加强重大投资计量。对证券类信托产品的久期、基点价值等敏感性指标进行计量、监测，动态监控市场风险限额执行情况，有效实现市场风险的对冲、补偿。

④进行资产组合管理，并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方案，以规避或降低市场风险。

⑤加强对投资品种的研究和科学论证，按严格的流程进行控制，调研提纲和投资价值分析报告均需经部门领导审定。

⑥强化市场风险监控，关注证券市场运行趋势，根据对股价变动的判断确定投资交易时机和止盈止损幅度，严格控制股价变动风险。通过将市场风险拆分为利率、股票、汇率等细分风险资本，保持对行业、个股及市场行情的动态跟踪、研究，分散非系统性风险。

4.5.3.3 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对操作风险采取以下措施：

①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健全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和内控流程，切实加强执行力度。

②强调业务管理的过程控制，设置事前、事中和事后相互支持和制约的职责关系。

③强化内部制衡机制，明确划分相关部门之间、岗位之间的职责，建立职责分离、横向与纵向相互监督制约的运行机制，实施严格的复核和审批程序。

④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在项目各环节不断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调，保证信息指令通畅，及时并相互印证。

⑤进一步完善流程系统化数字化建设，将业务流程、风险指标、预警监测嵌入信息系统管理，设定严格的流程与使用权限，实现业务流程的线上运作，提高业务操作标准化和规范化程度，提升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⑥对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制度完备性进行定期的检查，完善及强化日常管理机制。

⑦定期加强员工教育和培训，制定出台《受托人尽职管理操作手册》，提高员工责任意识、风险意识，形成良好的内部受托管理文化氛围。

4.5.3.4 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对合规风险采取以下措施：

①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出台或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制度，基本形成体系完备、运行有效、科学规范的合规制度体系。

②切实提升业务合规管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完善项目合规审查标准，对业务部门提交的拟开展业务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公司业务开展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③严格法律文本审核和优化法律文本设计。所有对外法律文本须经合规管理部法律顾问审核，并严格按公司法律文件审批程序进行审批后办理，及时根据新出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更新合同范本；。

④切实防范案件风险。完善案防工作管理制度，积极开展《银行保险机构涉刑案件管理办法（试行）》重要案防监管规定专项培训及考试，全面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案件防控各项工作要求，全年未发生案件及案件风险信息。

⑤大力开展合规培训宣传。梳理行业法律法规规章、监管政策，形成《金融监管规定汇编（2020年度）》等学习材料供公司全员学习。重点做好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宣传及资管新规的宣传贯彻工作。

⑥狠抓反洗钱、征信管理日常工作。

4.5.3.5 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在其他风险如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采取以下措施：

①保持足够的可变现资产、合理安排资产的期限组合。

②提高信托业务交易对手准入标准，提升资产质量，从源头减少流动性压力。

③加强对运作项目的现金流量管理，同时做好公司现金流量的预测和安排。

④认真做好流动性风险防范及预警工作。积极贯彻执行已有的流动性管理办法，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做好流动性风险防范及预警工作。

⑤强化新增项目准入管控，不断健全完善包括限额管理、集中度管理和流动性风险监测在内的综合风险管理机制，持续加强存续项目流动性风险前瞻性管理。

4.5.3.6 其他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管理方面，一是单独成立新闻办公室，加强声誉风险管理的制度建设、舆情监测、媒体关系、应急处置等方面工作；二是将公司声誉构建与公司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进行有机结合；三是对影响公司声誉的业务予以回避；四是尽职管理，并充分披露，塑造公司专业和诚信的社会形象。

4.6 绿色信托

2020年，公司坚持贯彻落实国家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助力我国碳达峰与碳中和目标，以ESG为抓手深化公司治理；以研促思，创新碳信托研究；以思促行，持续拓展绿色信托产品与服务范围。

公司治理层面，在制定公司“十四五”规划过程中，公司以实现可持续增长和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将ESG评价体系纳入战略制定与管理全流程，树立责任投资理念，保持战略定力，秉持长期主义价值观提升战略韧性，实现可持续发展，彰显战略价值。

专题研究层面，报告期内，在广州成功举办“绿色金融发展论坛暨ESG前沿研究”活动，来自国内外150多位嘉宾参会，会议采用“现场连线+网上直播”的创新方式，在线观看人数突破34万人次，实时有效互动。公司成功发布中航信托ESG研究与实践系列丛书《碳金融：国际发展与中国创新》与《2019中航信托碳金融产品创新研究报告》，对中国和欧盟碳市场规则进行了详细分析，并较为创新地提出了碳信托的概念，从碳信托账户管理、碳资产交易、信托投融资支持等多个方面对碳信托的未来发展进行了阐述。

经营发展层面，持续深化“绿色产业+金融生态圈”发展路径，与绿色产业领域的优秀民营企业紧密合作。发挥信托工具优势，通过“债权+股权”等组合拳，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协同发展，并荣获主流媒体评选，“年度最具潜力ESG责任投资信托公司”。截至2020年，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投向绿色产业的领域涉及天然气、光伏等新能源、垃圾固废处理等污染防治以及锂电池、煤改电等能效提升的众多细分类别，累计资产规模逾369.23亿元。公司还通过绿色慈善信托（华美绿色慈善信托）开展绿色主题教育活动，普及绿色环保知识、传播绿色环保理念。

企业行动层面，公司办公大楼——航信大厦，于2020年1月启用，集合了装配式建造、绿色节能、智慧互联等特点的工业化智能绿色楼宇，是江西省首个装配式办公楼，获得了绿建三星、LEED-CS铂金、世界银行EDGE三证合一的绿色建筑认证，并获得了南昌市优质结构工程奖、江西省优质建设工程杜鹃花奖、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的“三优”奖项，成为江西区域的绿色建筑典范。公司连续两年发起线上元阳木棉树苗认养活动，40个部门近312名员工参与其中，认养树苗330余株，为守护哈尼梯田遗产区和共建绿色生态家园贡献了一份力量；公司内部持续开展“节约粮食为荣 浪费粮食为耻”的爱粮节粮宣传，宣传弘扬勤俭节约的优秀传统美德。

4.7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秉承航空报国、航空强国的股东文化，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支持决战脱贫攻坚、疫情防控、慈善信托、爱心公益、绿色生态、维护金融稳定等事业，充分发挥信托制度优势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以信托融资、供应链金融等模式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大力发展绿色信托，主动践行ESG新主张，持续为社会、为客户、为股东创造价值。

众志成城抗疫，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把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在全力以赴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坚定信心、多措并举，积极驰援武汉抗疫，履行央企社会责任，持续为广大客户提供高效专业的金融服务。疫情初期，多方联系采购核酸检测试剂1000份，第一时间送达武汉抗疫一线；出资并协助设立了规模3090万元的“中国信托业抗击新型肺炎慈善信托”，精准投向武汉市、黄冈市、随州市、麻城市、丹江口市等湖北疫情严重区域；主动向航空工业成员单位捐赠防疫口罩；通过降低借款利率、降低或减免罚息及违约金、延长借款期限等方式，帮助合作企业度过难关。

积极整合慈善资源、创建慈善生态圈，以慈善信托助力中国公益慈善事业。主动与中国慈善联合会、中华环境保护基金、中国扶贫基金会、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等建立密切的慈善合作关系，先后成功设立了10单慈善信托，广泛开展扶贫济困、敬老助学、慈善公益、绿色信托等系

列活动，其中有 6 单聚焦精准扶贫，1 单以乡村振兴为专项目的，累计产生经济效益 100 余万元，每年可为数百户贫困群众带去直接收入 50 余万元，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高质量完成省派定点帮扶任务，擘画脱贫攻坚最美画卷。一是选派青年骨干驻村围绕强根基、兴产业、谋振兴接续奋斗，不断巩固脱贫成果。通过扶贫公益基金援建公路、水渠护坡、便民公厕、爱心路灯、饮水改造、抛荒地拓荒、黄桃直播等近十个帮扶项目。与中国扶贫基金会联合举办的永新黄桃线上发布会，通过“直播+电商”的宣传方式，打响“永新黄桃”品牌。创新推出“全程技术支持+必要物资发放+高价回购稻谷”帮扶举措，在抛荒耕地发展生态水稻 100 余亩，实现粮食增产、农民增收、拓宽村集体经济来源、发展可持续生态产业目标；二是通过帮扶项目支持内蒙古察右后旗、婺源县、吉安县、进贤县等乡村发展致富产业；三是大力开展消费扶贫，发动工会及员工投入 130 余万元，支持紫云、关岭、永新、石棉等贫困县农产品找销路；四是通过走访慰问、结对帮扶、党建调研、技术交流、产业指导、公益活动等方式，吸引社会帮扶力量到贫困地区，持续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发展动力。

主动投身社会公益实践，持续开展爱心捐赠、航空科普、夏日送清凉、无偿献血等各类扶贫助困献爱心活动，践行航空报国精神、弘扬社会正能量；公司“吴大观”志愿者与上栗县贫困学童开展结对帮扶；连续 3 年冠名善行者活动，连续 4 年组织员工和客户参加善行者公益徒步活动，公司累计筹集善款近 120 万元。

深入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完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运用漫画、视频、消保专栏、送教上门、财富百科、消保第一课、消保有奖竞答等方式，以通俗易懂、生动活泼的形式传播金融消保知识，报告期内，定点向 16.4 万人次普及金融知识，充分发挥金融主体的宣传教育责任与义务。

坚持以人为本，强化民主管理，通过建设多层次培训体系，完善职工晋升通道、丰富职工文体活动、强化职工健康保障等举措，不断提升职工的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突出文化赋能，深化企业文化建设，创新开展“信托文化教育年”系列行动，从学习觉悟、躬身实践、传播融合三个维度出发，结合航空文化、信托文化、信约文化推出了“信约之悟”、“信约之声”、“信约之行”三大板块主题文化活动，持续增强组织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5.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固有资产

5.1.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意见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5.1.2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货币资金	235,058.03	233,354.30	112,289.65	111,086.02
拆出资金	0.00	0.00	0.00	0.00
应收款项	2,788.79	2,788.79	11,338.69	11,338.69
预付款项	239.44	239.44	289.45	289.45
其他应收款	49,216.33	48,956.27	56,420.56	56,418.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892.57	40,892.57	46,529.76	46,52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3,421.47	1,023,544.12	1,280,744.63	1,098,14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200.00	111,200.00	123,598.16	123,598.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2,932.27	2,932.27	4,551.59	4,551.59

无形资产	1,085.59	1,085.59	835.39	835.39
长期待摊费用	1,207.08	1,207.08	1,002.49	1,00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63.52	7,763.52	27,086.24	27,086.24
其他资产	3,903.90	172,116.19	2,355.31	169,835.47
资产总计	1,659,708.99	1,646,080.14	1,667,041.92	1,650,718.15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二) 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拆入资金	0.00	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303.06	11,303.06	15,474.40	15,474.40
应交税费	45,849.35	45,842.84	47,328.30	47,305.50
预收款项	3,811.11	3,811.11	11,119.36	11,119.36
应付股利	105,323.08	105,323.08	29,073.15	29,073.15
其他应付款	71,221.33	70,834.96	221,389.38	221,297.79
预计负债	0	0	8,898.02	8,89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00.00	16,800.00	36,574.46	36,574.46
其他负债	13,235.97	0.00	16,209.39	0.00
负债合计	267,543.90	253,915.05	386,066.46	369,742.69
实收资本	465,726.71	465,726.71	465,726.71	465,726.71
资本公积	117,474.98	117,474.98	117,474.98	117,474.98
其他综合收益	50,400.00	50,400.00	59,698.62	59,698.62
盈余公积	124,426.44	124,426.44	104,618.61	104,618.61
一般风险准备	94,333.27	94,333.27	84,089.27	84,089.27
未分配利润	539,803.69	539,803.69	449,367.27	449,367.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2,165.09	1,392,165.09	1,280,975.46	1,280,975.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9,708.99	1,646,080.14	1,667,041.92	1,650,718.15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5.1.3 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76,851.91	376,462.14	358,357.75	357,158.17
利息净收入	-1,862.95	-1,869.58	-9,843.85	-9,855.36
利息收入	2,327.94	2,321.31	3,905.21	3,893.70

利息支出	4,190.89	4,190.89	13,749.06	13,749.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2,603.45	382,603.45	358,565.40	358,565.4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2,856.35	382,856.35	358,912.36	358,912.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2.90	252.90	346.96	346.96
投资收益	69,733.94	66,485.84	54,818.15	54,883.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742.71	-70,877.74	-45,184.04	-46,437.91
汇兑收益	-2.68	-2.68	1.77	1.77
其他业务收入	121.31	121.31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1.54	1.54	0.32	0.32
二、营业总支出	114,715.97	114,326.20	101,634.61	100,493.92
税金及附加	2,642.95	2,642.95	2,541.12	2,541.12
业务及管理费	104,795.90	104,406.14	98,781.20	97,640.50
研发费用	488.29	488.29	175.31	175.31
信用减值损失	6,767.05	6,767.05	136.99	136.99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21.78	21.78	0.00	0.00
三、营业利润	262,135.94	262,135.94	256,723.14	256,664.26
加：营业外收入	26.75	26.75	52.44	52.44
减：营业外支出	693.90	693.90	393.35	393.35
四、利润总额	261,468.79	261,468.79	256,382.23	256,323.35
减：所得税费用	63,390.47	63,390.47	62,389.23	62,389.23
五、净利润	198,078.32	198,078.32	193,993.00	193,934.12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合并)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298.62	19,807.83	10,244.00	90,436.41	111,189.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98.62			198,078.32	188,779.7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三) 利润分配				19,807.83	10,244.00	-107,641.90	-77,590.07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07.83		-19,807.83	0.00
2. 提取风险准备					10,244.00	-10,244.00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77,590.07	-77,590.07
4. 其他							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四、本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0,400.00	124,426.44	94,333.27	539,803.69	1,392,165.09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合并）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7,409.40	84,529.38	66,462.18	387,787.79	1,179,390.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7,291.14	695.81	347.91	6,091.08	-156.34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0,118.26	85,225.20	66,810.09	393,878.87	1,179,234.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580.36	19,393.41	17,279.18	55,488.40	101,74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80.36			193,993.00	203,573.3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三）利润分配				19,393.41	17,279.18	-138,504.60	-101,83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93.41		-19,393.41	0.00
2. 提取风险准备					17,279.18	-17,279.18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832.00	-101,832.00
4. 其他							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四、本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母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298.62	19,807.83	10,244.00	90,436.41	111,189.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98.62			198,078.32	188,779.7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三) 利润分配				19,807.83	10,244.00	-107,641.90	-77,590.07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07.83		-19,807.83	0.00
2. 提取风险准备					10,244.00	-10,244.00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77,590.07	-77,590.07
4. 其他							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四、本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0,400.00	124,426.44	94,333.27	539,803.69	1,392,165.09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母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7,232.74	84,529.38	66,462.18	388,023.33	1,179,44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7,114.48	695.81	347.91	5,914.43	-156.33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0,118.26	85,225.20	66,810.09	393,937.76	1,179,292.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580.36	19,393.41	17,279.18	55,429.52	101,68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80.36			193,934.12	203,514.4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三) 利润分配				19,393.41	17,279.18	-138,504.60	-101,832.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93.41		-19,393.41	0.00
2. 提取风险准备					17,279.18	-17,279.18	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832.00	-101,832.00
4. 其他							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四、本年末余额	465,726.71	117,474.98	59,698.62	104,618.61	84,089.27	449,367.27	1,280,975.46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周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燕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表

表 5.2.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资产：	--	信托负债：	--
货币资金	1,282,628.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拆出资金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18,882.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7,184.09	应付托管费	1,117.44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8,962.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4,298.97	应交税费	31,575.08
应收款项	749,818.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30,076.62
发放贷款	20,649,983.89	其他应付款项	1,032,030.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71,478.90	预计负债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81,642.61	其他负债	187.10
长期应收款	352,249.91		--
长期股权投资	10,825,168.72	信托负债合计	1,122,830.9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信托权益：	--
无形资产	-	实收信托	65,079,579.23
长期待摊费用	1,638.81	资本公积	120,017.15
其他资产	7,116,923.99	未分配利润	330,589.28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信托权益合计	65,530,185.66
信托资产总计	66,653,016.57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66,653,016.57

注：实收信托合计金额是信托本金累计给付额。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表 5.2.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1. 营业收入	5,062,488.82
1.1 利息收入	2,658,105.03
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1,552.06
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2.73
1.4 租赁收入	0
1.5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
1.6 其他收入	107,694.47
2. 支出	585,525.62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01.63
2.2 受托人报酬	295,761.52

2.3 托管费	19,294.34
2.4 投资管理费	1,799.50
2.5 销售服务费	85,664.71
2.6 交易费用	423.954886
2.7 资产减值损失	5,390.69
2.8 其他费用	163,589.27
3. 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6,963.20
4. 其他综合收益	-93,533.97
5. 综合收益	4,383,429.23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327,975.22
7.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4,711,404.45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4,380,815.17
9.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30,589.28

6. 会计报表附注

6.1 合并会计报表

根据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公司将满足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 13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6.2.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2.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6.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2.5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①金融资产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公司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公司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

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公司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公司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公司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债务工具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公司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②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将显著改变其现金流的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负债。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公司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四、8（6）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非活跃市场的迹象主要包括：存在显著买卖价差、买卖价差显著扩大或不存在近期交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余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股利收入在本公司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种要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

阶段三：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抵销权应当不取决于未来事项，而且在本公司和所有交易对手方的正常经营过程中，或在出现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等各种情形下，本公司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6.2.6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6.2.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运输工具	4 年	3	24.25
电子设备	3 年	3	32.33
办公设备	5 年	3	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6.2.8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6.2.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及装修改造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2.10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2.11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暂无设定受益计划。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6.2.12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6.2.13 风险准备

(1) 风险准备的内容

本公司风险准备包括信托赔偿准备和一般风险准备。

(2) 信托赔偿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是指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用于赔偿信托业务损失的风险准备。本公司按不低于净利润的5%计提信托赔偿准备，但该赔偿准备累计总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20%时，本公司可不再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3)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计提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本公司运用动态拨备原理，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风险资产的潜在风险估计值后，对于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扣减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不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应收款项等，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本公司采用标准法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其中：信贷资产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风险分类，标准风险系数暂定为：正常类 1.5%，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损失类 100%；对于其他风险资产参照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采用的标准风险系数同上述信贷资产标准风险系数。

标准法潜在风险估计值计算公式：

潜在风险估计值=正常类风险资产×1.5%+关注类风险资产×3%+次级类风险资产×30%+可疑类风险资产×60%+损失类风险资产×100%

财政部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参考金融企业不良贷款额、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贷款总拨备率等情况，适时调整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风险资产范围、标准风险系数、一般风险准备占风险资产的比例要求。本公司将根据财政部的要求适时进行相应调整。

一般风险准备计提不足的，原则上不得进行税后利润分配。一般风险准备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用一般准备弥补亏损，但不得用于分红。因特殊原因，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并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后，可将一般准备转为未分配利润。

6.2.14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开展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所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业务收入等。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主要为贷款利息收入、金融企业往来存款利息收入及拆借利息收入。

贷款利息收入是指公司发放自营贷款，按期计提利息所确认的收入。贷款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公司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企业往来存款利息收入在收到存款银行结息通知单时确认存款利息收入。

拆借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信托报酬收入、咨询业务收入等。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服务已提供、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根据合同或协议价格的公允价值合理估算进行确认。

① 信托报酬收入：信托报酬收入主要包括佣金收入，信托报酬收入依据信托文件规定或信托合同约定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标准计算确认，在整个信托存续期间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平均分摊并由信托项目承担，其中：佣金收入按照信托产品集中的信托资金比例计算并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② 咨询业务收入：咨询业务收入在提供咨询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合同约定合理确认。

(3) 其他服务收入

其他服务收入在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提供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6.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

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6.2.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在执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4) 所得税

本公司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公司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5)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当本公司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做为投资人时，本公司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

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6.2.17 信托财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即“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

本公司信托财产是指因承诺信托而取得的财产，对于因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或者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也归入信托财产。

信托财产不属于本公司的固有资产，也不属于本公司对受益人的负债。本公司终止时，信托财产不属于清算资产。

本公司对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

本公司的信托项目是指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本公司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分别记账、独立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

对于信托财务报表，根据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本公司将管理人为本公司、且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并满足准则规定“控制”定义的信托项目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不满足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条件的信托项目财务报表不纳入合并范围。

6.3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本公司将因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6.4 或有事项说明及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资产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1,331,447.17	273,061.92	16,328.00	-	-	1,620,837.09	16,328.00	1.01%
期末数	1,458,669.70	170,433.66	12,142.00	-	-	1,641,245.36	12,142.00	0.74%

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637.50	662.50		950.00	350.00
一般准备	637.50	662.50		950.00	350.00
专项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959.02	6,104.55			9,063.57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	2,959.02	6,104.55			9,063.5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6.5.1.3 固有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长期投资等投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	-	-	328,582.22	1,060,642.57	1,389,224.79
期末数	-	-	1,000.00	317,398.94	984,557.45	1,302,956.39

6.5.1.4 长期投资的前五名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8.70%	保障基金管理	5,500.0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证券服务	120.00
南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	银行服务	1,364.16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	银行服务	693.13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3.33%	信托登记	-

6.5.1.5 固有贷款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爱康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43%	正常
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	28.57%	正常

6.5.1.6 表外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开展除信托业务以外的表外业务及担保、代理等其他业务。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合并		母公司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2,856.35	100.41	382,856.35	100.51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382,856.35	100.41	382,856.35	100.5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	2,327.94	0.61	2,321.31	0.61
其他业务收入	121.31	0.03	121.31	0.03
投资收益	69,733.94	18.29	66,485.84	17.45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9,122.36	2.39	9,122.36	2.39
证券投资收益	3,560.89	0.94	3,560.89	0.93
其他投资收益	57,050.69	14.96	53,802.59	14.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742.71	-19.34	-70,877.74	-18.60
汇兑收益	-2.68	0.00	-2.68	0.00

资产处置收益	1.54	0.00	1.54	0.00
收入合计	381,295.69	100.00	380,905.93	100.00

6.5.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对比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额	增减幅度 (%)
集合	47,110,320.61	44,371,336.73	2,738,983.88	6.17
单一	15,276,538.70	20,591,127.36	-5,314,588.66	-25.81
财产权	4,266,157.26	1,616,728.76	2,649,428.50	163.88
合计	66,653,016.57	66,579,192.85	73,823.72	0.11

6.5.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对比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额	增减幅度 (%)
投资类	37,874,623.04	27,028,821.77	10,845,801.27	40.13
融资类	16,219,460.19	19,859,161.28	-3,639,701.09	-18.33
事务管理类	-	-	-	-
合计	54,094,083.23	46,887,983.05	7,206,100.18	15.37

6.5.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对比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额	增减幅度 (%)
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12,558,933.34	19,691,209.80	-7,132,276.46	-36.22
合计	12,558,933.34	19,691,209.80	-7,132,276.46	-36.22

6.5.2.2 本年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情况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集合	247	14,481,688.42	6.86
单一	273	7,828,610.05	6.57
财产权	20	1,502,726.94	5.58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报酬 (%)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
投资类	158	5,677,266.63	0.55	6.72
融资类	149	7,847,273.00	1.3	7.57
事务管理类	-	-	-	-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 化报酬 (%)	加权平均实际年 化收益率 (%)
投资类	-	-	-	-
融资类	-	-	-	-
事务管理类	233	10,288,485.78	0.19	5.98

6.5.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情况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人民币万元)
集合	391	12,562,312.49
单一	356	2,295,661.61
财产权	56	3,825,676.69
合计	803	18,683,650.79
其中：主动管理型	602	17,876,926.63
被动管理型	201	806,724.16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近年来，中航信托持续推动业务转型与创新。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研究“十四五”期间的环境变化、行业趋势、监管政策，积极部署业务转型升级，主动加强业务模式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大力推动另类投资、资产管理、财富管理与服务信托业务板块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供应链金融、标品信托、服务信托、家族信托、绿色信托、金融科技等领域快速布局，取得了多项成果。积极开拓以票据为结算工具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研究制定《票据支持资产投资指引V1.0》，成为上海票据交易所会员，设立了“中小企业服务平台”，落地多单项目服务中小微企业经济发展。成立城市更新业务部，专注服务传统住宅开发项目之外的不动产业务细分领域。绿色信托方面积极服务绿色企业的不同成长阶段，开拓“碳中和”研究和业务，设立碳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业务年内规模突破 1000 亿元，固收类、权益类及现金管理类产品运行良好，净值型产品稳步增长。家族信托业务全面打开同业渠道，依托“鲲鹏管家”专业化的科技运营平台，成功推出保险金信托、股权信托、不动产信托、养老支付信托，专业化配置能力提升，建立了金融同业内的家族信托良好口碑。财富管理业务继续构建以账户信托为载体的服务体系，落地首单股权服务信托、企业账户服务信托、鲲鹏养老信托等。

6.5.2.5 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公司自身责任导致信托资产损失及赔付等情况。

6.5.2.6 信托赔偿准备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司从 2020 年税后利润中提取 5% 的信托赔偿准备金 9,903.92 万元，累计提取 62,213.2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信托赔偿准备金。

6.6 关联方及其交易的披露

6.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等

固有业务关联方情况

	关联交易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10	3,379.20	按市场价格交易，或按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

信托业务关联方情况

	关联交易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定价政策
--	--------	----------------	------

合计	4	155,114.86	按市场价格交易，或按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
----	---	------------	-----------------------------------

6.6.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
母公司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姚江涛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2号中航资本大厦42层4218室	1,202,152.68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中航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朱俊春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华富路1006号航都大厦3B-2	38,000.00	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石正林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A座801	5,000.00	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自有房屋租赁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中航工业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董文强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518号	96,000.00	航空科技产品研发、技术服务、咨询、风险投资、科技成果转化、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中航金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文强	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2	600.00	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房产经纪；家政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会务服务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鲸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罗青岩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1800弄1号2幢2908室	1,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航出版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刘柱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7号楼四层C406室	4,877.90	出版发行《国际航空》、《航空维修与工程》、《航空财会》等航空学科的图书和音像制品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	董海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801号中航紫金广场40层、41层	55,000.00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等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余萌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2号中航资本大厦42层4220室	190,000.00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航投资大厦置业有限公司	杨建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2号中航资本大厦4层401室	110,000.00	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6.6.3 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	-	2,470.54	2,470.54	-
担保	-	-	-	-
其他应收款		-	-	
其他	-	908.66	908.66	-
合计	-	3,379.20	3,379.20	-

注：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主要是咨询费和业务收入。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298,456.00	44,800.00	245,924.64	97,331.36
投资	43,290.25	-	43,290.25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其他应收款		-	-	
其他	68,009.84	-	10,226.34	57,783.50
合计	409,756.09	44,800.00	299,441.23	155,114.86

6.6.3.3 固有财产和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	1,056,960.65	-173,411.92	883,548.73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没有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信托业务均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

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

7. 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公司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9,367.27 万元，2020 年实现净利润 198,078.32 万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9,807.83 万元，计提信托赔偿准备 9,903.92 万元，计提一般准备 340.08 万元，分配现金股利 77,590.0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39,803.69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合并	母公司	计算公式
净资产收益率	14.82%	14.82%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数*100%
信托报酬率	0.66%		[Σ项目合同总收入(信托报酬+财务顾问收入)/信托项目总月份*12]/信托资产总规模
人均利润(人民币万元)	579.75	579.75	利润总额/年平均人数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无。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大股东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董事、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12月8日，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杨涛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金融科技委员会主任委员。

4月27日，因工作安排原因，王旺松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增补刘明志担任公司监事，4月28日，经监事会选举，刘明志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月27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邓剑锋担任公司外部监事。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陈君枫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8.2.2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6月15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管部门核准，张瑰正式履职公司副总经理。

8.3 变更注册资本、住所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1月9日，根据《江西银保监局关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住所的批复》（赣银保监复〔2020〕2号）以及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住所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1009号航信大厦。

8.4 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情况

2020年2月，公司收到江西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赣银保监罚决字〔2020〕13号），对公司未按规定报送案件信息行为处以30万元罚款及相关责任人警告的行政处罚。

8.6 对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提出的整改意见简要说明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并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要求，及时向江西银保监局报告了公司开展乱象整治回头看、资管新规整改、非标资金池清理、“两压一降”、房地产信托业务规模管控、股权及关联交易整治“回头看”等方面的工作措施及成效；有效开展江西银保监局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基本完成整改到位，切实提升了业务发展质量，增强了风险防控能力。

8.7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无。

8.8 报告期内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1月1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B001版刊登《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住所的公告》；

8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B001版刊登《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章程的公告》。